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傳 真：04-23325189
聯絡人：魏瑞辰
電 話：04-37061368



受文者：嘉義市私立宏仁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0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學字第110013318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0133186A00_ATTCH3. pdf、0133186A00_ATTCH4. png)

主旨：函轉社團法人台灣少年權益與福利促進聯盟(下稱該聯盟)辦理文化部「阿納羅傳奇-沒有CRC的媒體奇幻世界」媒體識讀工作坊之簡章及電子海報，敬請轉知貴校學生踴躍參與，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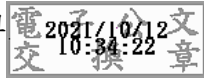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該聯盟110年10月7日(110)台少盟0000034字第110000003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該聯盟承辦文化部媒體識讀推廣活動，辦理「阿納羅傳奇-沒有CRC的媒體奇幻世界」媒體識讀工作坊，本活動係為推廣108課綱之科技資訊與媒體素養，並結合聯合國《兒童權利公約》第25號意見書及相關人權公約辦理，供12至18歲青少年參與之媒體識讀線上工作坊活動，且將提供研習證書，以供學習歷程檔案使用。
- 三、如有未盡事宜，請洽該聯盟聯絡人：楊研發員，(02)2926-6177分機14，jess@youthrights.org.tw。



正本：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本署學安組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裝

訂

線